

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松政办〔2026〕3号

2025

松溪县人民政府：

2025年是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-2025年）》收官之年，县政府办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接续往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成效，紧扣法治建设重点任务，压实工作责任、创新工作举措、提升工作质效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。现将本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举措和工作成效

(一) 深化法治思想武装，筑牢依法行政根基。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持续强化法治理论学习与队伍建设。一是深化理论学习常态化，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办公室党组会议、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，全年召开党组会议 13 次、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2 次，开展专题党课 2 次、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学习 20 次，实现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全覆盖，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。二是压实法治建设责任链，梳理本单位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和任务清单，将各项工作分解到分管领导、相关股室，形成“主要领导牵头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室协同抓”的工作格局，确保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落实。三是强化法治宣传实效，结合 4·15 国家安全教育日、宪法宣传日等节点，深入共建村、社区开展普法志愿服务，同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平台推送法律知识和政策解读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社区，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。

(二) 规范行政决策程序，提升决策法治化水平。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，确保决策合法合规、科学民主。一是健全决策审查机制，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全年组织开展政府常务会议 15 次，研究议题 126 项，其中 37 项按规定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。所有常务会议题上会前均提交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，待出具审查意见后再推进上会研究，实现合法性审查全

覆盖，从源头上防范决策法律风险。二是巩固法律顾问制度，持续将县司法局作为政府常务会议固定列席单位，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专业优势，围绕重大行政决策、行政管理工作、疑难事项等开展咨询论证，为县委、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提供坚实法治支撑。

（三）优化政务服务效能，推动法治与服务融合。以规范化、高效化、便民化为导向，提升政务服务法治化水平。一是规范办文办会流程，健全会议“全流程闭环管理”机制和公文运转程序，全年印发政府、政府办公文 139 件，保障县政府常务会议材料 15 次、专题会议 165 次，累计精简政府文件 41 份、政府系统文件 150 份，切实减轻基层负担。二是强化督查问效闭环，严格落实“三化五定”闭环管理要求，开展跟踪督办 12 次，编发政务督查专报 11 期，办理国务院“互联网+督查”平台任务 2 件、市重点工作督查平台任务 22 件，办结率均达 100%，推动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三是提升执法服务质效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，全年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 5 批次，覆盖市场主体 256 户，推动乡镇（街道）片区联合执法，通过“闽执法”平台办理录入案件 226 件，基层执法效能持续提升。

（四）深化政务公开与数字政府建设，打造阳光法治政府。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制度，以公开促规范、以公开促服务。一是扩大公开覆盖面，全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72 条、政务信息 1812 条，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7 件，按时办

结率达 100%。围绕民生保障、重点工作等关键领域发布政策解读 24 篇，创新采用动画、音频、视频、H5 等形式提升解读实效。二是强化政民互动渠道，优化政府门户网站功能，规范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，通过在线访谈、民意征集、网上调查、领导信箱等栏目，增强政府与公众的互动交流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三是筑牢网络安全防线，强化政府网站、政务信息网、政务外网的安全防护，常态化开展运行维护、安全巡查与风险排查，健全网络安全应急处置机制，保障政务网络安全稳定运行。

（五）聚焦民生法治保障，提升群众获得感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将法治建设成果转化为惠民实效。一是高效办理建议提案，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抓手，全年高质量完成 134 件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任务，办理满意率与基本满意率达到 100%，同步完成 12 件人大审议意见办理工作。二是推进民生领域法治保障，推动 36 项为民办实事项目按时序完成，开展现场督查 12 次；推进民生领域 17 项改革事项有序落实，形成“零工庭院”“互联网+智慧养老”等可复制推广经验。三是强化风险防控法治支撑，积极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47 场次，走访群众 290 余人次、企业 80 余家次，摸排相关经营主体 60 余家次，督促整改违规经营主体 12 家，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风险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法治宣传精准性不足宣传形式仍需丰富，内容针对性、时效性有待提升，对不同群体的法治需求研判不够精准，普法效果与群众期待存在一定差距。

（二）政务公开深度需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全面性、精细化不足，部分领域公开信息与群众实际需求衔接不够紧密，公开渠道的便民性有待进一步优化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（一）持续深化法治思想学习。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长期重大政治任务，通过集中学习、专题研讨、案例教学等多种形式，推动干部职工学深悟透、学以致用，不断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。

（二）健全完善依法决策机制。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优化合法性审查流程，强化法律顾问参与决策的深度和广度，建立决策后评估机制，确保行政决策全流程合法合规、科学高效。

（三）提升法治宣传与政务公开质效。创新法治宣传形式，针对不同群体开展精准普法，丰富宣传内容和载体；深化政务公开制度建设，拓展公开范围、细化公开内容，优化公开渠道和解读方式，提升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四）推动法治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。发挥办公室统筹协调职能，推动自治、法治、德治“三治”融合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

建设，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动态清理和监督管理，助力提升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。

(五)强化法治队伍建设。持续加强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培训，开展业务技能比武、案例研讨交流等活动，锤炼务实工作作风，打造政治过硬、业务精通、作风优良的法治工作队伍，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坚实人才保障。

松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月2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